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九十八學年度入學 課程表

2009.11.24

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2009.11.12

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

2009.09.16

系(所)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

科目類別	組別	科目名稱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不分組	高等生產管理	3	3							
		書報討論			0	3					
		台塑企業管理機能研討	0	3							
		小計	3	6	0	3	0	0	0	0	
分組必修	工業工程組	服務科學	3	3							
		實驗設計			3	3					
	產業管理組	管理會計	3	3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3	3							
小計	6	6									
分組選修	工業工程組	系統模擬	3	3							
		數學規劃(I)	3	3							
		高等人因工程	3	3							
		高等品質管理	3	3							
		資料分析	3	3							
		隨機模式作業研究			3	3					
		柔性運算			3	3					
		數學規劃(II)			3	3					
		人機介面			3	3					
		企業流程分析與管理			3	3					
		人員決策歷程			3	3					
		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			3	3					全英授課
		多目標決策分析			3	3					
		供應鏈管理			3	3					
		生產排程					3	3			
		現場人因					3	3			
	應用人因工程					3	3				
	專案管理					3	3				
	企業資源規劃					3	3				
	多代理人應用					3	3				
	可靠度工程					3	3				
	服務品質							3	3		
	小計	15	15	27	27	21	21	3	3		
	產業管理組	迴歸分析	3	3							
		行銷管理	3	3							
		組織行為	3	3							
		財務管理			3	3					
		多變量分析			3	3					
		人力資源管理			3	3					
		A網路行銷			3	3					
		B消費者行為									
		A國際金融管理			3	3					
B投資決策分析											
知識管理				3	3						
電子商務				3	3						
資訊管理						3	3				
A研發管理						3	3				
B企業流程再造											
個案研究法						3	3				
服務業管理					3	3					
國際企業管理							3	3			
策略管理							3	3			
經營分析							3	3			
小計	9	9	21	21	12	12	9	9			

說明 1. 畢業學分下限為 32 學分（不含論文 6 學分），每學期修課上限為 15 學分，開課人數最低為 5 人。
 2. 修課規定需依照入學選考組別，不得變更；包含共同必修 3 學分、分組必修 6 學分、選修 24 學分以上（含分組選修至少 15 學分以上）。
 3. 本課程表中，A 表示奇數學年開課，B 表示偶數學年開課。